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114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SHAREHOLDER HANDBOOK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8樓
(中鋼集團總部大樓)
電話：07-3336138
傳真：07-3363030

<http://www.ecotek.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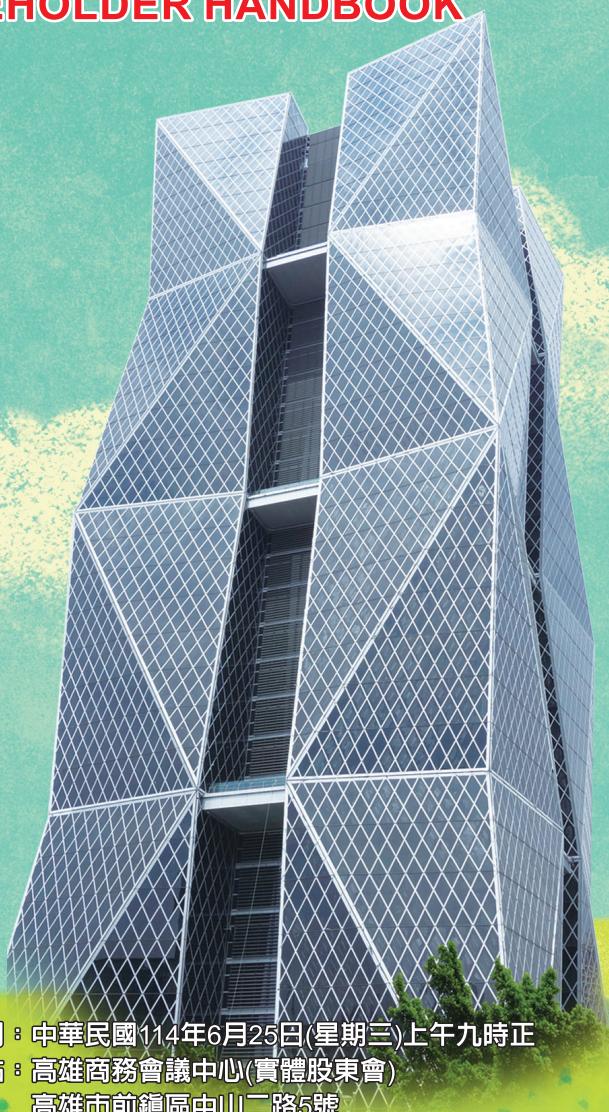


The mark of
responsible forestry

本刊物內頁採用FSC認證紙張與環保耗材印製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高雄商務會議中心(實體股東會)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5
三、討論事項	37
四、臨時動議	49
參、章則	51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51
二、本公司章程	60
肆、本公司現任董事持股明細表	71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 間：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 點：高雄商務會議中心(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

出 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之代理人

主 席：本公司董事長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13年度決算報告。

(三) 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情形報告。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擬具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敬請公決。

第二案：擬具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敬請公決。

第三案：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黃建智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公決。

第四案：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陳守道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公決。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一、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

(由江總經理永裕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13年度決算報告。

(請參閱本手冊第4頁)

(三)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

說明：

1. 依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
2. 本公司113年度獲利新台幣641,672,321元(即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且並無累積虧損，擬提列員工酬勞3.1350%，計新台幣20,116,162元及董事酬勞0.6270%，計新台幣4,023,233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3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業由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 泊 翰

王 泊 翰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

說明：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

附件一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制定經營策略主軸為「工程」、「操作運維」、「循環經濟」、「銷售業務」四大基礎的成長策略，並輔以下列營運方針進行推動：

- (一)加強核心技術管理與發展；
- (二)發展數位轉型，提升管理效能；
- (三)推動耐火工程工料合一；
- (四)發展循環經濟工程業務。

二、經營目標實施概況

- (一)持續執行既有環保機電統包工程及維護操作業務，全力配合集團公司規劃的環保設備汰舊更新改善工程；集團外工程則有寶理塑膠液晶高分子建廠工程、草屯淨水場新建工程、育世博南港生技園區實驗室建置工程等，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113年度合併營收達108.59億元，創六年來新高，亦再度創下百億元營收的亮麗成績。
- (二)導入資源管理系統，持續精進核心技術並提升工程自主設計比例，同時發展智能工程、建立智慧巡檢系統，以提升工程管理能力；全面強化營運決策支援系統，以有效增進管理效能。
- (三)配合集團環保工程，強化耐材配方研發及檢驗能力，建立耐火材料QR編碼倉儲管理，與專業耐火材料生產廠商建立夥伴關係，培育自有專業砌磚工程團隊，以提升耐材工程價值鏈。
- (四)持續推動循環經濟業務，如再生水系統工程、鋼化聯產、煙氣碳捕集工程等；精進脫硫脫硝集塵技術，協助客戶改善空污；擴展儲能結合微電腦系統工程、太陽能系統設置工程；亦積極推展銷

售業務，除既有的LED燈具、活性碳吸附材、空氣清淨設備及濾材等產品外，並增加鎮靜材、飲水機、原物料等銷售項目及生技設備代理等業務。

三、營業實施成果

本公司目標市場定位在環保工程、機電工程、生技建廠工程、機電維護與資源回收場及淨水場代營運等多元化工程領域，113年主要施工作程如下：

- (一)環保工程：中鋼儲能系統、微電網系統及太陽光電案場建置工程
、中鋼三號燒結工場靜電集塵器更新工程、中鋼動力工場TG9、TG10統包工程、中鋼動力場十一號鍋爐脫硫系統工程、中龍福田再生水廠興建工程、草屯淨水場新建工程等計新台幣15.23億元，佔總營收14.02%。
- (二)機電工程：中龍一號高爐第一爐代汰舊換新工程、中龍一、二號燒結設備汰舊更新工程、中鋼焦炭輸送及處理系統新建工程、中鋼W1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輸送流程改造工程、中碳二期石墨化爐建置工程-主變電所擴建工程、台灣寶理塑膠液晶高分子建廠工程等計新台幣62.52億元，佔總營收57.57%。
- (三)代營運及機電維護及其他：中鋼及中龍公司之機電維護工程及澄清湖、金門太湖淨水場代營運操作等工程，計新台幣30.84億元，佔總營收28.41%。

四、獲利與上年度比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項目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率(%)
營業收入	10,858,807	9,759,326	1,099,481	11.27%
營業成本	9,851,646	8,786,581	1,065,065	12.12%
未實現銷貨利益	3,341	5,033	-1,692	-33.62%
已實現銷貨利益	6,826	6,406	420	6.56%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10,646	974,118	36,528	3.75%
營業費用	530,523	509,162	21,361	4.20%
營業淨利	480,123	464,956	15,167	3.26%
營業外收支淨額	145,143	220,904	-75,761	-34.30%
稅前淨利	625,266	685,860	-60,594	-8.83%
所得稅費用	123,373	128,968	-5,595	-4.34%
合併總淨利	501,893	556,892	-54,999	-9.88%

1. 113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2 年增加 1,099,481 千元，營業成本則隨工程期間採完工比例法認列工程成本，另致力控管營業費用致營業淨利較 112 年增加 15,167 千元。
2. 113 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較 112 年減少 75,761 千元，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減少 69,590 千元所致。
3. 綜上所述，113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較 112 年減少 60,594 千元，全年合併總淨利較 112 年減少 54,999 千元。

五、研究發展狀況

鑑於全球致力於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研發單位合作，已完成設立煙道氣二氧化碳捕捉先導工廠，每年可捕捉500噸二氧化碳，純度達99%以上，未來將進行二氧化碳導入轉爐底吹之測試計畫，研發二氧化碳之實際用途。在廢水處理方面，針對水中氨氮排放開發生物製劑，可於處理效率開始降低時投入使用，藉以提升及恢復處理效率，並將生物製劑以乾燥與固化處理，延長保存期限至6個月。

空氣污染防治技術方面，為因應空氣污染防治法之修法加嚴趨勢，本公司研發固定污染源有害物SOx排放技術，採用濕式納法脫硫，於中鋼動力二廠達成11號煙囪出口二氧化硫濃度(含氧校正後)小於4ppm之脫除保證值實績。另結合中鋼研發單位發展複合式(脫硫+PM2.5)脫除技術流程，其複合式蜂巢板層塔結合濕式電除塵於模場測試時，脫硫效率可達99%，PM2.5去除率可達95%，預計性能調適穩定後，可進行工程實廠化；在固定污染源有害物NOx排放技術方面，結合中鋼研發單位評估中低溫選擇性觸媒還原脫硝系統應用於中鋼新設之煉焦爐，於模場測試脫硝效率可達80%，預估將大幅降低燃料需求，增進環保節能效益。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總經理



會計主管：莊雅閔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簽訂眾多工程合約且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按實際發生之工程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工程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前述估計工程總成本涉及重大會計估計且影響完工程度與工程收入之計算及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估計工程總成本列為查核重要事項。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說明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估計工程總成本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估計工程總成本之控制程序，並抽查其編製流程與內部控制之一致性。
- 二、針對本年度新增及追加減工程，抽查估計工程總成本編製之相關佐證文件。
- 三、抽查本年度已結案工程之實際總成本與其估計工程總成本是否有重大異常，以確認估計總成本合理性；抽核期後估計總成本是否有異常變動，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計算完工百分比之估計總成本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中宇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王兆群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四）	\$	1,203,566	17	\$	550,734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8,193	1		85,08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2,597	-		31,050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431,145	6		929,260	1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1,262,978	18		1,274,883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94,148	3		54,621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一）		597,780	8		590,471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50,687	1		57,88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917	-		75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26,711	-		13,30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二）		294,350	4		521,648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37,654	2		195,60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70,726	60		4,305,298	6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23	-		31,88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24,97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47,328	15		1,064,466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四十五）		742,384	10		595,681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78,188	1		85,53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323,521	5		323,521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1,341	-		11,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47,284	1		52,06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728	-		7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8,277	-		7,664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593,146	8		239,267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84	-		1,60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86,704	40		2,538,728	37
1XXX	資產總計	\$	7,157,430	100	\$	6,844,02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50,000	1	\$	10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1,153,232	16		1,075,722	1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009,478	14		856,543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一）		17,900	-		15,41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二十）		654,621	9		604,06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75,933	1		85,62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2,621	-		8,8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8,544	1		34,05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38,268	2		93,34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50,597	44		2,873,629	42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41,290	1		39,335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59,701	1		67,21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9,091	1		50,93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4,237	1		151,768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4,319	4		309,249	5
2XXX	負債總計		3,414,916	48		3,182,878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7,426	17		1,237,426	18
3200	資本公積		628,655	9		628,629	9
32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0,991	11		725,88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0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1,442	16		1,098,808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52,037	27		1,824,697	26
3400	其他權益		(75,604)	(1)		(29,604)	-
3XXX	權益總計		3,742,514	52		3,661,148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157,430	100	\$	6,844,02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統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四、二五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147,397	1	\$ 136,189	1
4500	工程收入	10,403,418	96	9,344,305	96
4600	技術服務收入	307,992	3	278,832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858,807	100	9,759,32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二六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114,149	1	108,226	1
5500	工程成本	9,456,155	87	8,435,556	86
5600	技術服務成本	281,342	3	242,799	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9,851,646	91	8,786,581	90
5900	營業毛利	1,007,161	9	972,745	1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3,341	-	5,033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6,826	-	6,40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1,010,646	9	974,118	10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4,543	-	37,466	1
6200	管理費用	478,807	4	458,50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24	-	12,11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1)	-	1,0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0,523	4	509,162	5
6900	營業利益	480,123	5	464,956	5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76,220	1		91,265	1	
7010	其他收入	30,531	-		15,5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07)	-		(12,692)	-	
7050	財務成本	(2,256)	-		(1,35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8,555	-		128,145	1	
7000	合 計	145,143	1		220,904	2	
7900	稅前淨利	625,266	6		685,860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123,373	1		128,96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501,893	5		556,892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0,505	-		(12,1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4,833)	-		24,192	-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12,881	-		(24,390)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293)	-		(4,8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570	-		2,86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47	-		(29,340)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69	-		1,9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149)	-		5,868	-	

代 碼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 領	%	金 領	%
8300		(12,203)	-	(35,81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89,690	5	\$ 521,082	5
8610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501,893		\$ 556,892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489,690		\$ 521,082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 4.06		\$ 4.50	
9850	稀 釋	4.04		4.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宇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歸屬於本公司之盈餘及分配(附註二)

代碼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普通股數(千股)	股本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合計	財務報表換算之外匯差額	外匯差額合計	遞延工具損益	遞延工具損益合計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合計	其他權益	權益項目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26 \$	623,374	623,374	56,639	916,995 \$	1,644,903 \$	(54,745)	38,067	16,994 \$	336 \$	38,067	16,994 \$	336 \$	38,067	16,994 \$	336 \$	
																		3,511,639

11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

代碼	112 年度淨利	123,743 \$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54,583)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56,639)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71,228)	-	-	-	-	-	-	-	(371,228)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	-	(369,172)	(371,228)	-	-	-	-	-	-	(371,228)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56,892	-	-	-	-	-	-	-	556,892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1,689)	(11,689)	(21,529)	16,999	(19,191)	(24,121)	(35,810)	(24,121)	521,082
Q1	償付過後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545,203	-	(21,529)	16,999	(19,191)	(24,121)	(35,810)	(24,121)	521,082
T1	持用權益類別之公司權益變動	-	-	-	-	-	-	-	-	5,819	-	(5,819)	-	(5,819)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3,743	1,237,426	623,629	725,889	-	-	-	-	(76,274)	48,967	-	(21,197)	(29,604)	-	-	-	3,661,148
	112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																	255
B1	B3	B5	D1	D3	D5	Q1	T1	Z1	B1	B3	B5	D1	D3	D5	Q1	T1	Z1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5,102)	(29,604)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29,604)	(408,350)	-	-	-	-	-	-	-	(408,350)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408,350)	(408,350)	-	-	-	-	-	-	-	(408,350)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	(29,604)	(493,056)	-	-	-	-	-	-	-	(493,056)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01,893	501,893	-	-	-	-	-	-	501,893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0,083	10,083	16,967	(49,223)	9,970	(22,286)	(12,203)	(22,286)	489,690
Q1	償付過後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511,976	511,976	16,967	(49,223)	9,970	(22,286)	(12,203)	(22,286)	489,690
T1	持用權益類別之公司權益變動	-	-	-	-	-	-	-	-	23,714	23,714	-	(23,714)	-	(23,714)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3,743	1,237,426	623,629	725,889	-	-	-	-	(76,274)	48,967	-	(21,197)	(29,604)	-	-	-	3,742,514

後附之監督委員會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江永裕

董事長：謝英斌



會計主管：莊維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25,266	\$ 685,86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8,830	58,046
A20200	攤銷費用	9,763	6,90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1)	1,07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9,656	12,099
A20900	財務成本	2,256	1,354
A21200	利息收入	(76,220)	(91,265)
A21300	股利收入	(17,957)	(1,1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8,555)	(128,14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21)	483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20)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3,341	5,033
A240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6,826)	(6,406)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7,659	5,092
A29900	其 他	(269)	16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510,996	30,892
A31125	合約資產	11,905	(784,290)
A31130	應收票據	-	43
A31150	應收帳款	(138,490)	190,78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09)	67,3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643	(3,435)
A31200	存 貨	(13,406)	6,4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198	16,369
A32125	合約負債	79,465	(545,609)
A32150	應付帳款	152,935	187,23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82	1,4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273	(630)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A32200	負債準備	(3,904)	(26,2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975	(61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026)	(15,9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66,509	(327,1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876)	(95,148)
A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41,633	(422,3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052)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0,652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48)	(14,811)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37	12,26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00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4,86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971)	(192,1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1	2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138	3,88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745)	(9,70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6,581)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30,72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16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1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9,776	64,883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08,280	92,82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7,957	1,1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973)	163,8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953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86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9,209)	(38,35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8,350)	(371,22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207)	(1,33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4,813)	(319,773)

<u>代碼</u>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985	(30,19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52,832	(608,3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0,734	1,159,12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3,566	\$ 550,7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估計工程總成本評估

中宇公司簽訂眾多工程合約且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按實際發生之工程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工程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前述估計工程總成本涉及重大會計估計且影響完工程度與工程收入之計算及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估計工程總成本列為查核重要事項。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說明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估計工程總成本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估計工程總成本之控制程序，並抽查其編製流程與內部控制之一致性。
- 二、針對本年度新增及追加減工程，抽查估計工程總成本編製之相關佐證文件。
- 三、抽查本年度已結案工程之實際總成本與其估計工程總成本是否有重大異常，以確認估計總成本合理性；抽核期後估計總成本是否有異常變動，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計算完工百分比之估計總成本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宇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宇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宇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王兆群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中華郵政總局有限公司
總經理室
民國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四）	\$ 1,161,459	17	\$ 426,644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8,193	1	85,08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2,597	-	31,050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431,145	6	929,260	1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1,261,502	18	1,253,420	18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51,077	2	43,837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一）	588,600	8	581,748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7,309	-	11,41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24,642	-	11,70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二）	350	-	3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51,838	1	106,92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48,712</u>	<u>53</u>	<u>3,481,431</u>	<u>51</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23	-	31,88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24,97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123,390	30	2,084,026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五）	739,147	10	591,372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67,542	1	71,70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323,521	5	323,521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1,247	-	11,1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47,284	1	52,06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728	-	7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7,272	-	6,694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84	-	1,60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54,638</u>	<u>47</u>	<u>3,299,692</u>	<u>49</u>		
1XXX	資產總計	<u>\$ 7,103,350</u>	<u>100</u>	<u>\$ 6,781,123</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50,000	1	\$ 10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1,147,646	16	1,060,741	1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999,325	14	847,952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一）	17,900	-	15,41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十）	651,287	9	601,245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55,781	1	67,28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2,572	-	8,57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5,017	1	30,73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34,722	2	89,85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104,250</u>	<u>44</u>	<u>2,821,799</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41,290	1	39,33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59,701	1	67,21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1,358	-	39,85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4,237	2	151,768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6,586</u>	<u>4</u>	<u>298,17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360,836</u>	<u>48</u>	<u>3,119,975</u>	<u>46</u>		
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u>1,237,426</u>	<u>17</u>	<u>1,237,426</u>	<u>18</u>		
3200	資本公積	<u>628,655</u>	<u>9</u>	<u>628,629</u>	<u>9</u>		
325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0,991	11	725,88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0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1,442	16	1,098,808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952,037</u>	<u>27</u>	<u>1,824,697</u>	<u>27</u>		
3400	其他權益	(75,604)	(1)	(29,604)	-		
3XXX	權益總計	<u>3,742,514</u>	<u>52</u>	<u>3,661,148</u>	<u>5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103,350</u>	<u>100</u>	<u>\$ 6,781,1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水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四、二五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147,397	1	\$ 136,176	1		
4500 工程收入	10,258,992	96	9,193,833	96		
4600 技術服務收入	307,992	3	278,832	3		
4000 营業收入合計	10,714,381	100	9,608,84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二六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114,894	1	108,215	1		
5500 工程成本	9,337,816	87	8,303,285	86		
5600 技術服務成本	281,342	3	242,799	3		
5000 营業成本合計	9,734,052	91	8,654,299	90		
5900 营業毛利	980,329	9	954,542	1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3,341	-	5,033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6,826	-	6,40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983,814	9	955,915	10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4,545	1	37,466	1		
6200 管理費用	445,464	4	427,43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24	-	12,115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498,233	5	477,018	5		
6900 营業利益	485,581	4	478,897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27,684	-	32,470	-		
7010 其他收入	29,976	1	15,3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70)	-	(12,770)	-		
7050 財務成本	(2,048)	-	(1,113)	-		

代 碼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7060		94,310	1	156,148	2
7000	合 計	131,952	2	190,121	2
7900	稅前淨利	617,533	6	669,018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115,640	1	112,12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501,893	5	556,892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二四及 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 數	10,505	-	(12,1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4,833)	(1)	24,192	-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12,881	-	(24,390)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5,293)	-	(4,8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17,570	-	2,86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1,116	1	(27,39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4,149)	-	5,86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203)	-	(35,81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89,690	5	\$ 521,082	5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 4.06		\$ 4.50	
9850	稀 釋	4.04		4.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會計主管：莊雅閔

後附之附件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江永裕



董事長：謝英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13 年 11 月 31 日



其 他 業 務 總 計

代 碼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 四)	營業(千 元)	金 銀	資 本	公 檢	保 貨	留 公 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盈	餘	逃 逸 其 他 營 合	損 益 按 公允 價 值	財務相 承 負債	衡量之金 融資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合	損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 四)	123,743 \$	1,237,426 \$	628,374 \$	671,306 \$	56,639 \$	916,958 \$	1,644,903 \$	(54,745) \$	38,087 \$	16,994 \$	386 \$	-	-	-	-	-	-	3,511,690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4,583	(54,583)	-	-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6,639)	56,639	(371,228)	(371,228)	-	-	-	-	-	-	-	-	(371,228)	
B5	股東現金報利	-	-	-	-	-	54,583	(56,639)	(369,172)	(371,228)	-	-	-	-	-	-	-	-	(371,228)	
D1	112 年 度淨利	-	-	-	-	-	-	-	556,892	(11,689)	(21,529)	16,589	(19,191)	(24,121)	556,892	-	-	-	(35,810)	
D3	112 年 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545,203	(21,529)	16,589	(19,191)	(24,121)	521,082	-	-	-	-	-	
D5	112 年 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45,203	(21,529)	16,589	(19,191)	(24,121)	521,082	-	-	-	-	-	
Q1	處分逃逸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5,819	5,819	-	(5,819)	-	-	(5,819)	-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 數	-	-	-	-	-	255	-	-	-	-	-	-	-	-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 四)	123,743	1,237,426	628,629	725,889	-	-	1,098,818	1,224,697	(76,274)	48,867	(21,197)	(29,694)	-	-	-	-	-	255	
																			3,661,148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5,102	(55,102)	-	-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9,604	(29,604)	-	-	-	-	-	-	-	-	-	-	-	
B5	股東現金報利	-	-	-	-	-	55,102	29,604	(408,350)	(408,350)	-	-	-	-	-	-	-	-	(408,350)	
D1	113 年 度淨利	-	-	-	-	-	-	-	501,893	(493,056)	(408,350)	9,970	(22,286)	(22,286)	501,893	-	-	-	(408,350)	
D3	113 年 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083	10,083	16,967	(49,223)	9,970	(22,286)	501,893	-	-	-	(408,350)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11,976	511,976	16,967	(49,223)	9,970	(22,286)	489,690	-	-	-	(408,350)	
Q1	魚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23,714	23,714	-	(23,714)	-	-	(23,714)	-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 數	-	-	-	-	-	26	-	-	-	-	-	-	-	-	-	-	-	2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628,655 \$	780,991 \$	29,604 \$	1,141,442 \$	1,952,037 \$	(59,307) \$	(24,070) \$	7773 \$	(75,604) \$	(75,604) \$	(75,604) \$	3,742,314	-	-	-	-	3,742,314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17,533	\$ 669,0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274	54,093
A20200	攤銷費用	9,637	6,77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9,656	12,099
A20900	財務成本	2,048	1,113
A21200	利息收入	(27,684)	(32,470)
A21300	股利收入	(17,957)	(1,1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94,310)	(156,14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21)	483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3,341	5,033
A240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6,826)	(6,406)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7,659	5,092
A29900	其　他	(270)	10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510,996	30,892
A31125	合約資產	(8,082)	(802,528)
A31130	應收票據	-	43
A31150	應收帳款	(107,240)	195,92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52)	(96,88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69)	(238)
A31200	存　　貨	(12,938)	7,6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2,265	9,527
A32125	合約負債	88,860	(544,204)
A32150	應付帳款	151,373	246,34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82	1,4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762	(457)
A32200	負債準備	(3,664)	(26,2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971	(60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026)	(15,979)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80,518	(437,6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509)	(84,0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2,009	(521,7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052)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0,652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48)	(14,811)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37	12,26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00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4,86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971)	(187,4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1	2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242	4,32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746)	(9,70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51,20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16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1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2,158	33,939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08,280	98,99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7,957	1,1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093	264,7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9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75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5,838)	(35,3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8,350)	(371,22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999)	(1,09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1,287)	(316,417)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734,815	(573,42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6,644	1,000,06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61,459	\$ 426,6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為幫助股東瞭解並下載完整財務報告之內容

請股東進中宇網站

(網址：*<http://www.ecotek.com.tw>*)

之「股東服務」項目查詢

第二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謹擬具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

說明：

- 一、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依公司章程第 32 條之 1 規定分配，擬分配股東現金紅利 371,227,656 元，每股配發現金紅利 3 元，詳如附件二。
- 二、本次現金紅利除息基準日，擬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盈餘分配案後，授權董事長決定。發放現金股利時，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決議：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度預計盈餘分配表

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113年初未分配盈餘	\$ 605,752,071
113年度淨利	501,892,603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9,234,0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衡量資產處份	16,158,723
損益認列於保留盈餘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404,43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141,441,840
法定盈餘公積	(53,568,977)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46,000,384)
可供分配盈餘	\$1,041,872,479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3 元)	(371,227,656)
113年底未分配盈餘	\$ 670,644,823

註：於計算所得稅法第66條之9應加徵營利事業之未分配盈餘稅時，優先分派最近年度盈餘。

董事長：謝英斌



經理人
總經理：江永裕



會計主管：莊雅閔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具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 108 年 08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97310 號來函指示，本公司章程所載若干營業項目因與公司主營業務互斥、不存在或暫無需求，建議先予以刪除，擬修正第二條之經營業務範圍項目。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增列應於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予基層員工之規定，並於第三十六條增訂本次修正次別及日期。
- 三、針對本公司章程所訂基層員工範圍，係指非屬一級以上主管且基本薪給低於「中小企業員工加薪薪資費用加成減除辦法」定義之基層員工薪資水準者。
- 四、檢附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三。

決議：

附件三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一~二十九(略) <u>三十、E103101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一、E401010 疏濬業</u> <u>三十二、E402010 沙石、淤泥海拋業</u> <u>三十三、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u> <u>三十四、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u> <u>三十五、E599010 配管工程業</u> <u>三十六、E601010 電器承裝業</u> <u>三十七、E601020 電器安裝業</u> <u>三十八、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u> <u>三十九、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u> <u>四十、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u> <u>四十一、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u> <u>四十二、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u> <u>四十三、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u> <u>四十四、E603100 電焊工程業</u> <u>四十五、E603110 冷作工程業</u> <u>四十六、E603120 噴砂工程業</u> <u>四十七、E603130 燃氣熱水器承</u>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一~二十九(略) <u>三十、E101011 綜合營造業</u> <u>三十一、E102011 土木包工業</u> <u>三十二、E103011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三、E103021 檻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四、E103031 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五、E103041 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六、E103051 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七、E103061 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八、E103071 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u> <u>三十九、E103081 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u> <u>四十、E103091 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u> <u>四十一、E103101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u> <u>四十二、E103111 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u> <u>四十三、E401010 疏濬業</u> <u>四十四、E402010 沙石、淤泥海拋業</u> <u>四十五、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u>	1.依據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801097310號來函指示，公司章程所載若干營業項目與公司主營業務互斥、不存在或暫無需求，故刪除三十~四十、四十二、四十七、五十一、七十三、九十一等營業項目。 2.配合修正條文項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裝業 <u>四十八</u>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商 四十六、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	
<u>四十九</u>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工程業 四十七、E503011 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	
<u>五十</u> 、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四十八、E599010 配管工程業 四十九、E601010 電器承裝業	
<u>五十一</u> 、E607010 太陽熱能設備安裝工程業	五十、E601020 電器安裝業 五十一、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u>五十二</u> 、E701020 衛星電視K 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五十二、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u>五十三</u>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五十三、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u>五十四</u> 、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五十四、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u>五十五</u>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五十五、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u>五十六</u> 、E801020 門窗安裝工程業	五十六、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u>五十七</u> 、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五十七、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u>五十八</u> 、E801040 玻璃安裝工程業	五十八、E603100 電焊工程業	
<u>五十九</u> 、E801070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五十九、E603110 冷作工程業	
<u>六十</u> 、E901010 油漆工程業	六十、E603120 噴砂工程業	
<u>六十一</u> 、E903010 防蝕、防錆工程業	六十一、E603130 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u>六十二</u> 、EZ02010 起重工程業	六十二、E604010 機械安裝業	
<u>六十三</u> 、EZ03010 鎔爐安裝業	六十三、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u>六十四</u>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六十四、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u>六十五</u> 、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六十五、E607010 太陽熱能設備安裝工程業	
<u>六十六</u> 、EZ07010 鑽孔工程業	六十六、E701020 衛星電視K 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u>六十七</u> 、EZ09010 靜電防護及消除工程業	六十七、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u>六十八</u> 、EZ14010 運動場地用設備工程業	六十八、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	
<u>六十九</u> 、EZ15010 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七十</u>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安裝業	
<u>七十一</u>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六十九、E801010 室內裝潢業	
<u>七十二</u> 、F106040 水器材料批發業	七十、E801020 門窗安裝工程業	
<u>七十三</u> 、F107010 漆料、塗料批發業	七十一、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u>七十四</u> 、F107050 肥料批發業	七十二、E801040 玻璃安裝工程業	
<u>七十五</u>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七十三、E801060 室內裝修業	
<u>七十六</u> 、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七十四、E801070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u>七十七</u>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七十五、E901010 油漆工程業	
<u>七十八</u>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七十六、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u>七十九</u>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七十七、EZ02010 起重工程業	
<u>八十</u>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七十八、EZ03010 鎔爐安裝業	
<u>八十一</u>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七十九、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u>八十二</u>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八十、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u>八十三</u>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八十一、EZ07010 鑽孔工程業	
<u>八十四</u>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八十二、EZ09010 靜電防護及消除工程業	
<u>八十五</u> 、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八十三、EZ14010 運動場地用設備工程業	
<u>八十六</u>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八十四、EZ15010 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u>八十七</u>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八十五、EZ99990 其他工程業	
<u>八十八</u>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八十六、F106010 五金批發業	
<u>八十九</u>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八十七、F106040 水器材料批發業	
<u>九十</u> 、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八十八、F107010 漆料、塗料批發業	
<u>九十一</u> 、F207010 漆料、塗料零售業	八十九、F107050 肥料批發業	
<u>九十二</u> 、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九十、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九十一、F107090 事業用爆炸物批發業	
	九十二、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九十三、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九十三、F207080環境用藥零售業	九十四、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九十四、F207170工業助劑零售業	九十五、F113010 機械批發業	
九十五、F207200化學原料零售業	九十六、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九十六、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九十七、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九十七、F213010電器零售業	九十八、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九十八、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九十九、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九十九、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一百、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一百、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一百零一、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一百零一、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零二、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一百零二、F213090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一百零三、F113110 電池批發業	
一百零三、F213100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一百零四、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一百零四、F213990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零五、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一百零五、F214080軌道車輛及其件零售業	一百零六、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一百零六、F217010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一百零七、F207010 漆料、塗料零售業	
一百零七、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一百零八、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一百零八、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一百零九、F207080環境用藥零售業	
一百零九、F220010耐火材料零售業	一百一十、F207170工業助劑零售業	
一百一十、F299990其他零售業	一百一十一、F207200化學原料零售業	
一百一十一、F399040無店面零售業	一百一十二、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一百一十二、F401010國際貿易業	一百一十三、F213010電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三、H201010一般投資業	一百一十四、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四、H701050投資興建公共建築業	一百一十五、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五、I101061工程技術顧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問業 一百一十六、I101070農、林、漁、畜牧顧問業	售業 一百一十六、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一百一十七、I101090食品顧問業	一百一十七、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一十八、I101110紡織顧問業	一百一十八、F213090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一百一十九、I102010投資顧問業	一百一十九、F213100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一百二十、I103060管理顧問服務業	一百二十、F213990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二十一、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	一百二十一、F214080軌道車輛及其零件零售業	
一百二十二、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一百二十二、F217010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一百二十三、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一百二十三、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一百二十四、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一百二十四、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一百二十五、I501010產品設計業	一百二十五、F220010耐火材料零售業	
一百二十六、I503010景觀、室內設計業	一百二十六、F299990其他零售業	
一百二十七、I599990其他設計業	一百二十七、F399040無店面零售業	
一百二十八、IF04010非破壞檢測業	一百二十八、F401010國際貿易業	
一百二十九、IG01010生物技術服務業	一百二十九、H201010一般投資業	
一百三十、IG02010研究發展服務業	一百三十、H701050投資興建公共建築業	
一百三十一、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	一百三十一、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	
一百三十二、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一百三十二、I101070農、林、漁、畜牧顧問業	
一百三十三、J101030廢棄物清除業	一百三十三、I101090食品顧問業	
一百三十四、J101040廢棄物處理業	一百三十四、I101110紡織顧問業	
一百三十五、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一百三十五、I102010投資顧問業	
一百三十六、J101060廢（污）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處理業 <u>一百三十七</u> 、J101070放射性廢料	一百三十六、I103060管理顧問業 一百三十七、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	
處理服務業 <u>一百三十八</u> 、J101080資源回收業	一百三十八、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u>一百三十九</u> 、J101090廢棄物清理業 <u>一百四十</u> 、J101990其他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一百三十九、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 一百四十、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u>一百四十一</u> 、JB01010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u>一百四十二</u> 、JE01010租賃業	一百四十一、I501010產品設計業 一百四十二、I503010景觀、室內設計業	
<u>一百四十三</u>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一百四十三、I599990其他設計業 一百四十四、IF04010非破壞檢測業 一百四十五、IG01010生物技術服務業 一百四十六、IG02010研究發展服務業 一百四十七、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 一百四十八、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一百四十九、J101030廢棄物清除業 一百五十、J101040廢棄物處理業 一百五十一、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一百五十二、J101060廢（污）水處理業 一百五十三、J101070放射性廢料處理服務業	
	一百五十四、J101080資源回收業 一百五十五、J101090廢棄物清理業 一百五十六、J101990其他環境衛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u>一百五十七</u>、JB01010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u>一百五十八</u>、JE01010租賃業 <u>一百五十九</u>、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第卅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且應於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予基層員工</u>。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p> <p>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案應提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p>	<p>第卅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案應提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p>	<p>1.配合法制體例酌作文字修正，將0.1%及 1%改以文字表示。</p> <p>2.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爰修改第三十二條文。</p>
<p>第卅六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二日訂立，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廿五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第一次修訂。(中間省略)。依據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第十八次修訂。<u>依據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九次修訂。</u></p>	<p>第卅六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二日訂立，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廿五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第一次修訂。(中間省略)。依據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第十八次修訂。</p>	增訂本次修正日期及次別。

第二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具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七條條文修正草案，
敬請公決。

說明：

- 一、為配合公司營運發展需求及現行實務運作情形，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七條條文。
- 二、檢附本案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四。

決議：

附件四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七條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七條：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與有價證券之限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與有價證券之限額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五。</p> <p>二、投資有價證券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以財務調度為目的之取得國內外債券型基金、國內外貨幣型基金、可轉讓定期存單、短期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工具不在此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的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稱有價證券不包括以營業為目的、收購或合併為目的之轉投資事業。</p>	<p>第七條：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與有價證券之限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與有價證券之限額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五。</p> <p>二、投資有價證券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的百分之八十，以財務調度為目的之取得國內外債券型基金、國內外貨幣型基金、可轉讓定期存單、短期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工具不在此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最近期財務報表實收資本額的百分之二十五。 前項所稱有價證券不包括以營業為目的、收購或合併為目的之轉投資事業。</p>	<p>為配合公司營運發展需求及現行實務運作情形，擬修正投資有價證券額度，爰修正本條文。</p>

第三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黃建智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黃董事建智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其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擬請同意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董事兼任其他公司相關之職務，詳如下表：

董事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黃建智	中國鋼鐵(股)公司	董事長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	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	董事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董事

決議：

第四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陳守道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陳董事守道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其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擬請同意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董事兼任其他公司相關之職務，詳如下表：

董事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陳守道	中國鋼鐵(股)公司	總經理
	中鋼機械(股)公司	董事長
	中龍鋼鐵(股)公司	董事
	中鴻鋼鐵(股)公司	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董事
	高瑞投資(股)公司	董事

決議：

四、臨時動議

參、章 則

章則一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修訂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185條第1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1、第43條之6、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56條之1及第60條之2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

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者，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提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三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五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六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七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189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如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者，並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

會議進行中，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如有增加，應隨即更新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175條第1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但對於公司法及其他法令或章程規定之特別決議事項，不適用之。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174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

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議事終結，經主席依議事規則宣布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主席應居於公正超然之地位，嚴格執行議事規則，使會議順利進行。

出席股東有遵守議事規則、發言禮貌及維持議場秩序之義務。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及姓名或名稱，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惟仍應計入已出席股份總數。

第十二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157條第1項第3款及第179條第2項及其他法令規定，其表決權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實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

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表決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人員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三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之董事選舉辦法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189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

結為止。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並在本公司網站上充分揭露。

第十五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六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

，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七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182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八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章則二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改前)

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第十八次 修 訂

第一 章 總 則

第一 條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第二 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一、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二、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三、C901060	耐火材料製造業
四、CA01020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五、CA01030	鋼鐵鑄造業
六、CA01050	鋼材二次加工業
七、CA01120	銅鑄造業
八、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九、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十、CA02050	閥類製造業
十一、CA02060	金屬容器製造業
十二、CA0209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十三、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十四、CA03010	熱處理業
十五、CA04010	表面處理業
十六、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十七、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十八、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十九、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二十、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二十一、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二十二、CD01010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二十三、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二十四、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二十五、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二十六、D101050	汽電共生業
二十七、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二十八、D301010	自來水經營業
二十九、D601011	再生水經營業
三十、 E101011	綜合營造業
三十一、E102011	土木包工業
三十二、E103011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三、E103021	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四、E103031	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五、E103041	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六、E103051	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七、E103061	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八、E103071	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
三十九、E103081	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
四十、 E103091	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
四十一、E103101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四十二、E103111	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
四十三、E401010	疏濬業
四十四、E402010	沙石、淤泥海拋業
四十五、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四十六、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四十七、E503011	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
四十八、E599010	配管工程業
四十九、E601010	電器承裝業
五十、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五十一、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五十二、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五十三、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五十四、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五十五、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五十六、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五十七、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五十八、E603100	電焊工程業
五十九、E603110	冷作工程業
六十、 E603120	噴砂工程業
六十一、E603130	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六十二、E604010	機械安裝業
六十三、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六十四、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六十五、E607010	太陽熱能設備安裝工程業

六十六、E701020	衛星電視K U頻道、C 頻道器材安裝業
六十七、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六十八、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六十九、E801010	室內裝潢業
七十、 E801020	門窗安裝工程業
七十一、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七十二、E801040	玻璃安裝工程業
七十三、E801060	室內裝修業
七十四、E801070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七十五、E901010	油漆工程業
七十六、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七十七、EZ02010	起重工程業
七十八、EZ03010	鎔爐安裝業
七十九、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八十、 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八十一、EZ07010	鑽孔工程業
八十二、EZ09010	靜電防護及消除工程業
八十三、EZ14010	運動場地用設備工程業
八十四、EZ15010	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八十五、EZ99990	其他工程業
八十六、F106010	五金批發業
八十七、F106040	水器材料批發業
八十八、F107010	漆料、塗料批發業
八十九、F107050	肥料批發業
九十、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九十一、F107090	事業用爆炸物批發業
九十二、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九十三、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九十四、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九十五、F113010	機械批發業
九十六、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九十七、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九十八、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九十九、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一百、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一百零一、F113090	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一百零二、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一百零三、F113110	電池批發業

一百零四、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一百零五、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一百零六、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一百零七、F207010	漆料、塗料零售業
一百零八、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一百零九、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一百一十、F207170	工業助劑零售業
一百一一、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一百一十二、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一百一十三、F213010	電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四、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五、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一百一十六、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一百一十七、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一十八、F213090	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一百一十九、F213100	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一百二十、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一百二十一、F21408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零售業
一百二十二、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一百二十三、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一百二十四、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一百二十五、F220010	耐火材料零售業
一百二十六、F299990	其他零售業
一百二十七、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一百二十八、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一百二十九、H201010	一般投資業
一百三十、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築業
一百三十一、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一百三十二、I101070	農、林、漁、畜牧顧問業
一百三十三、I101090	食品顧問業
一百三十四、I101110	紡織顧問業
一百三十五、I102010	投資顧問業
一百三十六、I103060	管理顧問業
一百三十七、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一百三十八、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一百三十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一百四十、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一百四十一、I501010	產品設計業

一百四十二、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一百四十三、I599990	其他設計業
一百四十四、IF04010	非破壞檢測業
一百四十五、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一百四十六、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一百四十七、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一百四十八、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一百四十九、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一百五十、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一百五十一、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一百五十二、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一百五十三、J101070	放射性廢料處理服務業
一百五十四、J101080	資源回收業
一百五十五、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一百五十六、J101990	其他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一百五十七、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一百五十八、JE01010	租賃業
一百五十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 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依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辦理背書保證事宜。

第三 條 為達成多角化經營之目標，本公司轉投資其他公司，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四 條 本公司設於中華民國高雄市；並得視實際需要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

第五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除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以登載於新聞紙或新聞電子報或中央主管機關建置或指定之網站。

第二章 股份

第六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貳億元整，分為貳億貳仟萬股，每股市價壹拾元，分次發行。

第七 條 本公司股票除不印製實體者外，應編號並載明法定事項，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實體，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除不印製實體者外，概為記名股票，股票上並應表明各股東之姓名或名稱，其以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應將政府或法人股東及其代表人之姓名或名稱及住址詳載於本公司之股東名簿。
- 第九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第十條 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或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程序，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其表決權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十五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加蓋留存本公司之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六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該議事錄連同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人出席委託書，一併由董事會歸檔保存於本公司，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

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九至十五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任期均為三年，由股東會依公司法之規定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依前項應選出之每屆董事人數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交易法令之有關規定。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分別提名，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對外代表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組織規程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年度經營方針及營業預算之審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財會主管、內部稽核主管、顧問任免之核定。

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之審定。

四、有關本公司重大財產之抵押、買賣或其他處置方法之核定。

五、轉投資計畫之核定。

六、新台幣肆仟萬元以上資本支出之核定。

七、新台幣肆仟萬元以上之專門技術、專利權之購買或轉讓、以及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定。

八、設置及撤裁分支機構之核定。

九、修改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擬定。

十、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擬定。

- 十一、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之核定。
- 十二、本公司內部組織及其權責之核定。
- 十三、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行
為之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其他重要章則之審定
或核定。
- 十四、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及國內外
公司債之核定。
- 十五、其它法令賦與職權事項之審定或核定。
-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廿一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如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廿二條 除每屆新當選之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外，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並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將會議日期、地點、議程及充分之會議資料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第廿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
- 第廿四條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該次董事會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居住在中華民國境外之董事得以書面委任居住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其他股東，依照公司法之規定代為出席董事會。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廿五條 董事會執行業務應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以行使其職務。
- 第廿六條 (刪除)
- 第廿七條 (刪除)
- 第廿七條之一 董事之車馬費、獨立董事之報酬及董事長薪資，由董事

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董事長並比照從業人員薪給待遇相關規定，支給其他給與。

第廿七條之二 本公司應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投保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造成本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或續保後，應將其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

第廿八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為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 本公司經理人應遵照董事會決議處理公司業務。

第三十條 本公司內部組織及其職權依董事會決議為之。

第五章 會計

第卅一條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依公司法規定造具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後，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查核報告書，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卅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金；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案應提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第卅二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分配順序如下：

(一)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二)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金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止；

(三) 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 如尚有可分配之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同時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劃，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

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現金紅利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
第卅三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股利基準日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限。

第六章 附 則

第卅四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卅五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卅六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二日訂立，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廿五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第一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廿二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第二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九月廿二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第三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第四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廿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第五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廿九日股東會決議，第六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股東會決議，第七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八日股東會決議，第八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決議，第九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會決議，第十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一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二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三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第十四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五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第十六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股東會決議，第十七次修訂。依據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第十八次修訂。

本公司董事持股明細表

(截至本年度股東會停止過戶：114年4月27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股東 戶號	持有股數 (普通股)	持有成數 (%)
董事長	謝英斌	中國鋼鐵(股)公司	55,393,138	44.76%
董事	黃建智			
董事	陳守道			
董事	李志豐			
董事	楊楨			
董事	劉秀美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4	11,843,730
董事	郭毓倫	弘博鋼鐵(股)公司	19071	3,962,000
董事	林柏年	百堅投資(股)公司	16	3,005,000
獨立董事	陳家榮		0	0
獨立董事	王泊翰		0	0
獨立董事	彭台光		0	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74,203,868	59.96%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			10,000,000	

註：本公司已發行普通123,742,552股